# 上海铁大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4年9月18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 蓝宝石大厦 9 楼公司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及网络投票的相结合方式
  - 4. 会议召集人: 董事会
  - 5. 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成远女士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铁大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7,179,41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6.4590%。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 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 2. 公司在仟监事 3 人, 出席 3 人:
-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2024年8月23日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财务报告未经审计),截至2024年6月30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144,699,706.84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37,278,025.00元。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136,700,000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10,936,000元。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7,179,41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回避表决情况。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签署远期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整体战略发展规划,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沪通智行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沪通智行"或"投资人")于 2024年8月28日与 Infermove(一家根据开曼群岛法律组建并存续的公司)、推移机器人科技(苏州)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远期股份认购协议》,同意向 Infermove 或其指定的其他主体支付等值于 300万美元的人民币("投资款",汇率按投资人实际付款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美元的中间价计算),Infermove 同意根据 SAFE 约定授予投

资人认购一定数量的公司优先股的权利。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7,179,41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回避表决情况。

## (三)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序号	名称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关于公	77, 179, 416	100%	0	0%	0	0%
	司 2024						
	年半年						
	度权益						
	分派预						
	案的议						
	案						

####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严龙、郭敏敏
-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具备合法有效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铁大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铁大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上海铁大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9日